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14年9月1日、9月2日、9月3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陈玉忠先生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核实，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本公司2014年8月20日发布了《2014年半年度报告》，公司目前不存在有未本公司的业绩信息或称为公司提前计提财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的情况。

3、本公司高度重视广大投资者2014年9月3日《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等相关公告，披露了本公司目前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系获得公司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第七章《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报批事项及风险因素》，主要但不限于包括以下几点：

（一）本次交易涉及的审批风险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相关议案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尚需履行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待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等相关工作完成后，本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议案；

2、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3、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需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特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交易可能摊薄的风险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息管理制度，公司与交易对方在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过程中，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减少因内幕信息传播、泄密而产生的风险；但均不排除有关机构和人员利用关于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不正当交易的可能，存在因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影响内幕交易而形成、中止或取消本次交易的风险。

此外，本次交易预案发布后，若公司的资产规模大幅下滑，或出现不可预知的重大影响事项，可能导致本次交易无法进行的风险，或即便能够完成也将面临重新估值减值的风险。

（三）资产评估及盈利预测风险
由于本次交易具有关联交易的特点，评估和盈利预测具有主观判断成分，本公司只能根据现有的财务和业务资料，在假设前提充分和公平合理的基础上进行估值。在对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财务数据进行初步测算，在假设前提利用的标的资产发生重大变化前提下，对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财务数据进行初步测算，审核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可能导致投资者关注。

（四）标的资产估值增值率较高的投资风险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上海宝能100%股权、金华利航100%股权和酷宝100%股权，标的资产的预估价、初始定价及增值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张化机 公告编号：2014-113

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标的名称	净资产 (万元,未经审计)	预估值(万元)	增值率
上海宝能	9,021.70	105,178	1,065.83%
金华利航	5,999.62	42,462	607.74%
酷宝100%	2,415.46	2,556	5.82%

交易标的初步定价增值较高，一方面是由于标的公司从事的为网络游戏相关的电子商务行业，具有“轻资产、高溢价”的特性，另一方面是由于网络游戏及电子商务产业目前均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未来具有良好的发展空间。在理解投资者关注本次交易定价估值溢价水平较高的风险。

（五）网络游戏行业投资风险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网络游戏虚拟物品交易平台运营业务，致力于向用户提供网络游戏虚拟物品的交易信息，并提供交易撮合、担保及过户等服务。公司的客户主要是网络游戏用户，网络游戏行业发展情况对公司业务有直接影响。

目前，网络游戏行业处于高速发展阶段，而且受益于智能手机技术的不断完善，网络传输技术的不断进步，游戏行业在较长时期内仍将处于发展上升阶段。但若未来游戏行业增长速度放缓乃至回落，则会导致游戏用户数量下降，虚拟物品交易活跃度及交易量下降，这将一定程度上对标的公司所在行业的市场容量及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网络虚拟物品交易金额及在标的公司营业收入中的占比较高，且主要交易物品为游戏币、装备、账号等，如果未来网络游戏行业进入下降期，或者游戏用户角色消费意愿下降，则可能导致虚拟物品交易活跃度甚至进一步下降，则标的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下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市场与行业竞争风险
互联网具有明显的注意力经济特征，网站的知名度、点击率和类似行业网站的竞争将很大程度上影响网站的客户数量和盈利能力。

目前国内网络游戏和电子商务行业竞争激烈，虚拟物品交易平台领域专业化运营公司数量相对较少，标的公司在电子商务领域的竞争优势日益明显。

如果未来新的综合网站或其他专业网站改变经营策略并进入该领域，则有可能进一步加剧行业竞争，若标的公司不能持续保持现有服务的竞争力，未能利用优势及品牌优势维持市场份额，则可能面临业绩下滑的情况，可能出现现有用户流失及对新用户吸引力降低的情况，从而对标的公司业务及经营状况。

而且，目前游戏虚拟物品交易平台的盈利来源主要是在交易成功向商家收取一定的费用，若主要竞争对手采取低价竞争的策略，如大幅降低佣金水平甚至收取佣金等，则标的公司可能面临注册用户大量流失的风险，从而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标的资产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大幅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净利润稳定增长，但是营业收入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标的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除了受游戏行业发展趋势变化及业务竞争程度、运营服务的市场认可程度、自身运营能力等因素的影响，还未来网络游戏行业下降期，或者标的公司不能持续进入快速增长的手游和移动物品交易领域，或者未来新的综合网站或其他专业网站改变经营策略并进入该领域或竞争对手采取低价竞争的策略（如大幅降低佣金水平甚至免收佣金等）导致标的公司注册用户大量流失，或者公司自身的运营及服务运营能力下降，将会导致标的公司的市场地位不断弱化，导致标的公司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出现大幅下滑，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标的资产未来盈利能力大幅下滑的风险。

（八）标的资产不能实际履约承诺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与张新荣、叶爱群、利诚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间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年度的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如本次交易为2014年度实施完毕，则业绩承诺期间系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如本次交易实施完毕的时间延后，则利润补偿年限顺延），标的资产上海宝能、金华利航、酷宝100%合并报表承诺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本次重大重组的净资产评估机构为本次交易的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收益法评估采用的对应年度预期净利润。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8月2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说明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三）2014年8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9月11日（星期二）下午2:3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9月10日—2014年9月1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1日上午9:30-下午1:30，下午1:3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下午15:00至2014年9月1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4年9月2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9月2日（星期二）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1路方大大厦一楼多功能会议厅
（九）会议议题：
（一）议案名称：
议案一：本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特别决议）
议案二：本公司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特别决议）
议案三：本公司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特别决议）
议案四：本公司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五：本公司关于修改《董事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本公司于2014年8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三）网络投票情况
公众股东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四）本次股东大会第三项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网络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4年9月5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方式：

证券代码：000055 证券简称：方大集团、方大B 公告编号：2014-45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1、股东大会授权代理人持营业执照正副本（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证券商出具的有价证券证明和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南山区科技园1路方大大厦20楼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人：郭小姐
联系电话：86（755）26788571-6622
传真：86（755）26788353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1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055，投票简称：方大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议案一，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输入相应的价格输入证券，具体如下所示：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股数
议案一 10000
议案二 1.00
议案三 2.00
议案四 3.00
议案五 4.00
议案五 5.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写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14-040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发出前的时间和方式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九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二、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二〇一四年九月三日（星期三）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

三、议案的表决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于2013年8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该2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授权期限自2013年8月1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

为最大程度增加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西安安庄大街店总体体建设项目的客观性和建筑质量，公司按照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关于签署<西安大街西安安庄大街店建设项目承包协议>的议案》，正在使用自有资金临时支付该项目建设及质保担保费用西安安庄大街店东南角裙楼29层裙楼工程使用房屋款补偿、垫付等有效增加该项目的客观性和建筑质量，以期提高该款项项目的经济效益。

由于西安安庄大街店总体体建设项目建设规模较大，且上述因款项的收取、安置等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因此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加之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授权期限（一年）已到期，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非公开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该2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14年9月4日起6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9月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会议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14-042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2013年修订）》及2014年9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该2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14年8月14日起6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2013]329号《核准》，公司于2013年6月20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57,000,000.00元（人民币壹亿零柒百万贰仟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2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60,500,000.00元，扣除保荐费用及承销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47,475,000.00元，扣除律师费、申报会计师及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43,777,000.00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4年8月31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支出为667,800.00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金额249,000,000.00元，理财产品专户余额为51,891,497.92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董事会已同意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西安安庄大街店总体体建设项目。本公司上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规模较大，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建设，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非公开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当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该20,000万元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14年9月4日起6个月内有效，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计划如下：

1、投资品种：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重要手段。以上拟投资品种不投向高风险产品等金融理财产品购买股票、利率、汇率及衍生品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上述投资品种不得质押、产品专用授权期间不得存拆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

2、投资期限：自2014年8月14日起6个月内有效。

3、投资额度：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每次可滚动使用。

4、资金来源：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
5、实施地点：在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会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6、实施方式：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按次披露理财产品名称、额度、期限、收益以及开户或赎回专户启用情况。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三、投资风险：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一）投资范围：尽管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计划财务部和审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出现异常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时，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理财资金由银行监管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在公司审计自查的基础上，如公司独立董事、独立中介机构认为有必要，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独立中介机构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4、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于2014年8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正常管理和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并且投资期限为6个月内，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选择低风险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主动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创造更多较好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3、公司自前十二个月内无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四、2014年8月21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理财产品委托投资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购买期限为90天的“中信银行之聚鑫计划”理财产品（“公司客户”），2013年11月21日，该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收回本金20,000万元，获得收益216,983.67元。
2013年12月11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总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购买期限为91天的“中信银行之信鑫系列”理财产品，2014年3月14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20,000万元，获得收益229,369.97元。
2014年3月17日，公司继续沿用于2013年12月11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总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购买期限为91天的“中信银行之信鑫系列”理财产品，2014年6月18日，该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收回本金20,000万元，获得收益249,315.17元。
2014年6月19日，公司继续沿用于2013年12月11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总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购买期限为96天的“中信银行之信鑫系列”（对C141448人民币理财产品），2014年8月21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20,000万元，获得收益147,608.5元。
2014年8月21日，公司继续沿用于2013年12月11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总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购买期限为96天的“中信银行之信鑫系列”（对C141448人民币理财产品），2014年8月21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20,000万元，获得收益147,608.5元。
2014年8月21日，公司继续沿用于2013年12月11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总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购买期限为96天的“中信银行之信鑫系列”（对C141448人民币理财产品），2014年8月21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20,000万元，获得收益147,608.5元。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14-029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 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复的公告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二、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三、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四、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五、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六、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七、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八、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九、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十、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十一、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十二、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十三、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十四、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十五、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十六、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十七、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十八、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十九、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二十、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二十一、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二十二、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二十三、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二十四、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二十五、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二十六、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二十七、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二十八、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二十九、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三十、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三十一、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三十二、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三十三、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三十四、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三十五、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三十六、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三十七、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三十八、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三十九、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四十、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四十一、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四十二、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四十三、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四十四、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四十五、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四十六、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四十七、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四十八、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四十九、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五十、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五十一、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五十二、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五十三、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五十四、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五十五、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五十六、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五十七、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五十八、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五十九、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六十、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六十一、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六十二、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六十三、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六十四、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六十五、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六十六、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六十七、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六十八、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六十九、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七十、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七十一、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七十二、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七十三、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七十四、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七十五、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七十六、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七十七、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七十八、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七十九、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八十、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八十一、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八十二、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八十三、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八十四、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八十五、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八十六、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八十七、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八十八、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八十九、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九十、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九十一、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九十二、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九十三、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九十四、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九十五、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九十六、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九十七、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九十八、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九十九、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一百、原则同意海康威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
特此公告。

二、本次股东大会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1）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占公司其他股东：
（2）持有有效表决权的公众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3日上午10: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9月2日—9月3日，其中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4年9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2日15:00至2014年9月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工业七区7栋3楼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A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主持人：董事长曹永刚
6、召集人：曹永刚
7、会议主持人、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6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737,475.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84%。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五）网络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网络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734,591.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84%。
（六）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七）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八）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九）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十）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十一）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十二）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十三）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十四）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十五）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十六）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十七）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十八）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十九）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二十）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二十一）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二十二）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二十三）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二十四）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二十五）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二十六）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二十七）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二十八）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二十九）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三十）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三十一）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11名，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为2,88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4%。
（三十二）网络会议投票情况
1、网络会议投票的投票人